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 10:00 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系统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实际出席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张育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7 名与会董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暨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广泛征求意见，并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梁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与会董事，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战略顾问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的经营实力，适应公司的快速发展需求，进一步理清战略规划和发展思路，保持公司持续快速的发展态势。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吕庆胜先生担任战略顾问，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与会董事，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6日